



通告

(二零二三年第十六號)

致：堂會主席、堂主任、傳道同工、堂會幹事及總會辦事處職員
由：吳偉明牧師（副總幹事）
事由：住院醫療保險津貼計劃
日期：二零二三年十月廿七日

本會為屬下堂會員工提供的醫療保障，除設有醫藥津貼計劃外（《傳道同工手冊》第三章第二節），亦於1998年10月起增加津貼，讓全職員工（堂會傳道同工、幹事、總會辦事處員工）購買團體住院醫療保險——「住院及手術保障」。由2010年11月份開始，更讓員工選擇自行參加個人醫療計劃，因個人醫療計劃較團體住院醫療保險計劃的保費較穩定，員工可獲得較長遠的保障。

現將津貼計劃的相關細則列下：

- 津貼原則：（堂會全職員工在試用期滿後適用）
 - 參加員工必須為全職員工，將獲員工所屬堂會以半費之津貼購買個人住院醫療保險。
 - 惟保費津貼以比較本會所訂立之津貼額後，以較低者為準。
- 津貼額：
2023年11月至2024年10月堂會全職員工最高可獲港幣1,400元津貼，津貼由堂會支付。
- 解釋例子：
 - 若員工購買住院醫療保險，保費為每年港幣2,000元，則半額為港幣1,000元，員工可獲堂會是項津貼港幣1,000元。
 - 若員工購買住院醫療保險，保費為每年港幣3,000元，則半額為港幣1,500元，員工可獲堂會是項津貼港幣1,400元。
- 申請辦法：
員工須填寫由堂會/單位提供的申請表，並連同證明文件副本向所屬堂會/單位辦理。
- 由堂會/單位津貼員工的個人費用須向稅務局於有關年度申報入息。
- 請堂主任或負責同工將本通告內容知會 貴堂會幹事及有關同工。
- 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2758 5222與總會吳文迪弟兄或莊淑珮姊妹聯絡。

副本致：執行委員會委員及顧問